

第十三屆第二次牙醫門診醫療服務高屏區審查分會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1年3月9日（星期三）中午12點30分

地點：健保署高屏業務組7樓第1會議室【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59號】

出席：洪堅銘、蘇文藝、洪怡育、蔡政峰、林文吉、梁博欽、田明權、鄭啟助
劉經文、吳火山、陳建富、施澄裕、黃寶賢、吳國銘、蔡誼德、謝尚人
黃怡彰、朱書德、吳友仁、杜哲光、劉振聲、莊世豪、陳文熙、周以德
歐再富、阮議賢委員

列席：陳柏同、林明堂、吳慶源、陳彥呈、蔡豐駿、陳品元、林宣伯、陳育民
楊忠叡、連凱雯、林建隆、陳學君、郭力誠、王藝文、徐聰俊、陳登偉
徐志宏、陳永勝、楊東敏醫師
高市公會許峯銘醫師
黃彥豪醫師、葉淑真、蔡童寧

請假：王映傑委員

主席：劉振聲主任委員

會議紀錄：葉淑真

一、主席報告並宣佈出席人數：應出席人數27人，實際人數26人，超過半數會議開始。

二、通過上次會議紀錄：

決議：通過

三、通過本次會議議程：

決議：通過。

四、報告事項：

(一)委員會各組報告

(二)參與全聯會各項會議代表出席狀況與相關會議重點報告

(三)其他報告事項：

1、各分區點值：

(1)110年第1-3季各分區浮動、平均點值結算，高屏區110Q1浮動點值1.0250、平均點值1.0230、110Q2浮動點值1.2249、平均點值1.2038、110Q3浮動點值1.0482、平均點值1.0645。

(2)110年第4季高屏區預估浮動點值0.9800、平均點值0.9802。

2、110年1-12月牙醫查處家數暨扣減費用統計，高屏區停止特約2家。

3、醫缺及特需外展SOP書面審查一案，經111.3.1研商議事會議討論結果：下次會議再討論細節，原則上一個點送一個硬體就好，外展抽審先停止，等書審結束後再抽。

4、111年3月22日(二)下午2點召開111年第1次共管會議，請與會醫師確實出席、列席，不克參加之出席人員務必提前告知，請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

- 5、高雄市牙醫師公會111年度新成立高雄仁愛之家、明山慈安居老人養護中心、高雄市政府社會局仁愛之家等三家牙科診療間，將於111年4月7日舉辦開幕儀式。
- 6、全聯會通過屏東縣牙醫師公會申請新增設立屏東縣瑪家鄉禮納里公共服務中心，二級論次論量巡迴醫療點。
- 7、「全民健康保險牙醫門診總額0歲至6歲嚴重齲齒兒童口腔健康照護試辦計畫」，為擴大照護0至6歲嚴重齲齒兒童醫療需求，積極推動牙醫師加入計畫，敬請各公會協助規畫辦理教育訓練課程，以提供0至6歲嚴重齲齒兒童的全面性口腔照護。
- 8、委請三公會持續加強宣導轄區院所確實執行感染管制SOP。
- 9、第13屆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六區審查分會幹部訓練進階課程，將於4月20日(星期三)，於集思交通部國際會議中心-3樓國際會議廳(台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24號)辦理，本分會參加成員為主任委員、3位副主任委員、9組組長、執行長、審查醫藥專家召集人，共計15名，相關講習內容及時程將另行通知。

五、討論案題：

提案編號	案由及決議內容	執行狀況
一	<p>案 題：有關轄區○○牙醫診所，建議實施 OD 照相三個月，提請討論。 提案人：醫管組</p> <p>說 明：一、依據「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費用申報與核付及醫療服務審查辦法」第三條所稱「診療相關證明文件」規定辦理。 二、該院所經多次實施 OD 照相，其醫療模式及多項指標(平均診次、平均耗值)監測仍為異常。</p> <p>辦 法：提案至 111 年 3 月 22 日第一次共管會議討論，建請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發函通知，實施 OD 照相三個月。</p> <p>決 議：照案通過。</p>	依照決議辦理

案 題：擬修訂抽審辦法，提請討論。

依照決議辦理

提案人：劉振聲主任委員

說 明：一、健保署提供本分區牙醫院所 109 年、110 年根管費用占率分布情形：

年度 根管費用占率	109				110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0-5%	77	67	86	79	84	71	75	60
5-10%	237	214	254	246	259	187	183	194
10-15%	282	279	259	279	299	272	265	294
15-20%	176	188	184	193	186	190	201	191
20-25%	129	121	116	115	86	140	132	123
25-30%	45	65	62	40	37	71	65	66
30-35%	18	26	10	23	19	29	37	35
35-40%	13	12	10	5	7	9	17	13
40-45%	5	10	6	4	4	10	8	6
45-50%	1	2	2	4	2	4	4	3
50-55%	1	2	1	1	1	0	2	3
55-60%	1	2	1	0	0	1	1	3
60-65%	2	0	0	1	0	0	0	0
65-70%	0	0	0	0	0	1	0	0
70-75%	0	0	0	0	0	0	0	0
75-80%	0	0	0	0	0	0	1	0
總計	987	988	991	990	984	985	991	991

二、品質指標擬修訂項目如下：(擬自 111 年第 4 季起實施(指標擷取費用年月 111 年第 2 季申報資料))

【修訂項目】：

編號	原指標項目	計分	擬修訂指標項目
3	每季就醫病患平均耗用值 (RBRVS)>2700	5	每季就醫病患平均耗用值 (RBRVS)> 2600
	每季就醫病患平均耗用值 (RBRVS)>3000	5+3	每季就醫病患平均耗用值 (RBRVS)> 2900

編號	原指標項目	計分	擬修訂計分
6	根管治療點數佔率>30%	-3	<u>-2</u>

註：其餘品質指標項目內容不變。

三、政策指標擬修訂項目如下：(擬自 111 年第 4 季起實施(指標擷取費用年月 111 年第 2 季申報資料))

編號	指標項目	計分	擬修訂
8	院所一季 91022C 案件數 \geq 1 件	-1	刪除
8	每季星期日看診(當日需申報費用) \geq 3 天	-1	新增
9	B、C 型肝炎專區查詢>30%	-1	新增

註：其餘政策指標項目內容不變。

決 議：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下午 14 點 30 分